

中航证券研究所

分析师: 薄晓旭

证券执业证书号: S0640513070004

电话: 010-59219557

邮箱: shimz@avicse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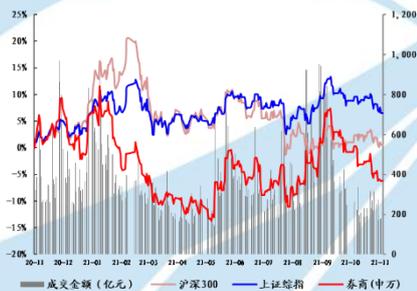
券商行业周报 (2021 年第四十一期):
北交所开市在即, 中小券商迎转型契机

行业分类: 非银

2021 年 11 月 7 日

推荐评级
中性
基础数据 (2021. 11. 5)

沪深 300 指数	4,842.35
券商 II (申万)	6,491.37
行业总市值 (亿元)	31,049.77
市净率	1.61

近一年行业表现


数据来源: Wind, 中航证券研究所

市场表现:

本期 (2021. 11. 1-2021. 11. 5) 非银 (申万) 指数-1.00%, 行业排名 13/28, 券商 II 指数-1.53%;

上证综指-1.57%, 深证成指+0.08%, 创业板指+0.06%。

个股涨跌幅排名前五位: 中国银河 (+10.02%)、申万宏源 (+4.29%)、锦龙股份 (+3.58%)、第一创业 (+3.07%)、东北证券 (+1.62%);

个股涨跌幅排名后五位: 兴业证券 (-8.00%)、东方证券 (-7.63%)、长城证券 (-6.92%)、方正证券 (-4.78%)、光大证券 (-4.53%)。

核心观点

11 月 2 日, 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 (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会员管理规则 (试行)》2 件基本业务规则及 31 件细则指引指南, 上述业务规则自 2021 年 11 月 15 日起施行。至此, 北交所 7 件基本业务规则已全部发布。北交所的开市对券商各项业务均有较大利好作用。

经纪业务方面, 北交所的交易制度与创业板和科创板相比, 交易限制更加宽松, 为二级市场交易提供更为充分的价格博弈空间, 同时, 北交所实施混合交易制度, 混合交易制度价格发现速度快, 价格有效性、成交及时性, 同时能平抑价格波动, 有利于提升市场交易的活跃度。同时竞价交易引入做市商机制。2021 年, 新三板共 4 家证券开展做市交易, 涉及 8 家做市商, 除广发证券外, 均为中小券商。同时, 安信证券、东莞证券、粤开证券同时为两家证券提供做市服务。总的来看, 中小券商在新三板的做市业务中占据优势。

投行业务方面, 截至 11 月 7 日, 共有 298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发布了定增预案, 共 210 家确定主承销商。其中, 承销家数在 10 家及以上的券商共六个, 分别为开源证券 (17 家)、安信证券 (14 家)、兴业证券 (11 家)、长江证券 (10 家)、国融证券 (10 家) 和浙商证券 (10 家), 均为中小型券商。新三板的开市对有利于充裕券商, 尤其是深耕新三板的中小型券商的投行项目储备, 有利于中小型券商差异化转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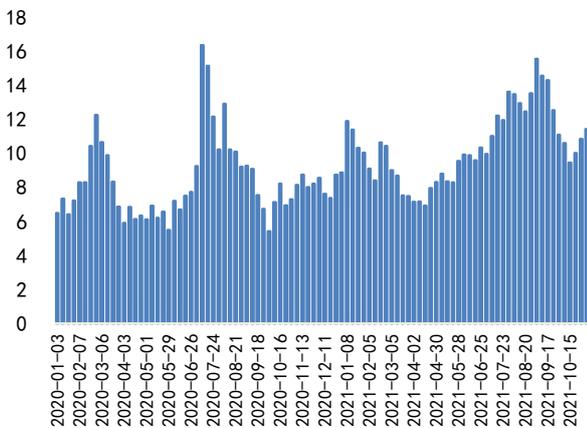
自营业务方面, 根据上海证券报统计显示, 在 68 家精选层公司中, 有 23 家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包括券商, 其中, 券商持股数量超 100 万股的精选层个股有 18 只。由于北交所主要聚焦于“专精特新”的中小企业, 是目前券商和基金公司重点投资领域, 北交所的开市预计将为积极投资新三板企业的券商自营业务带来转机。

股市有风险 入市须谨慎
中航证券研究所发布 证券研究报告
请务必阅读正文后的免责条款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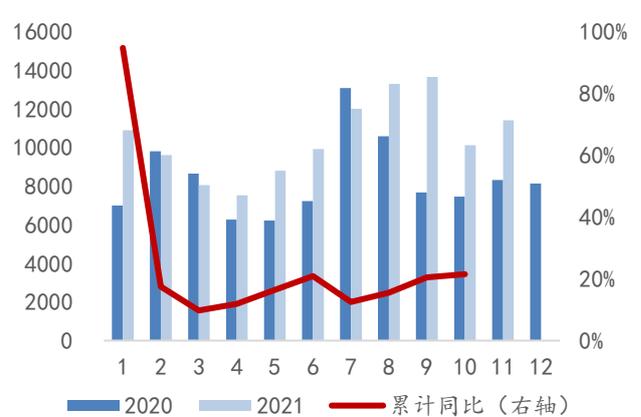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道望京东园四区 2 号楼中航产融大厦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www.avicsec.com
 联系电话: 010-59562524
 传真: 010-59562637

总的来看，新三板的开市总体利好券商行业业绩的增长，尤其是对部分中小券商来说，早期在新三板进行的布局将为其之后的业务开展提供优势，为中小券商寻找自身发展方向，进行差异化转型带来契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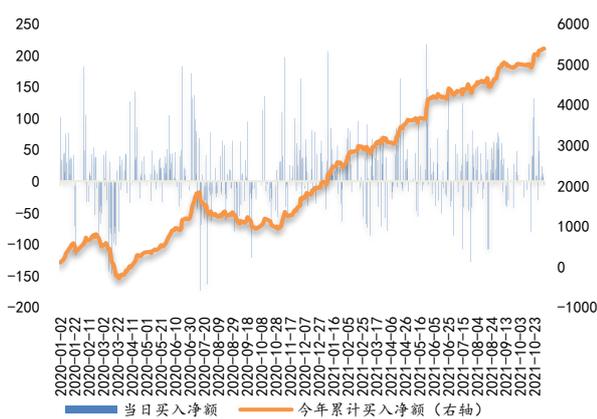
风险提示：监管加强、政策风险、市场波动、疫情反复

业务数据
图 1: A 股各周日均成交额 (千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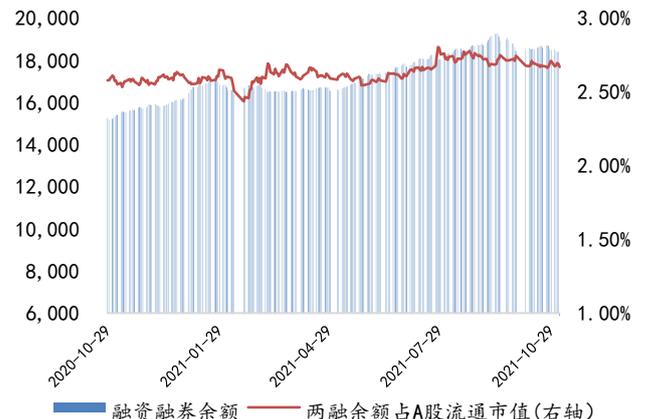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2: A 股各月日均成交额 (亿元) 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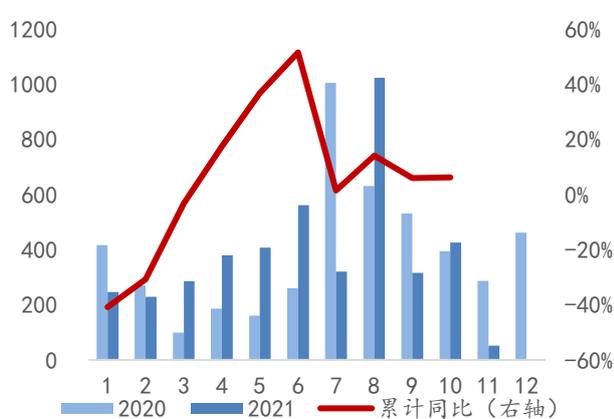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3: 陆港通北向资金流入情况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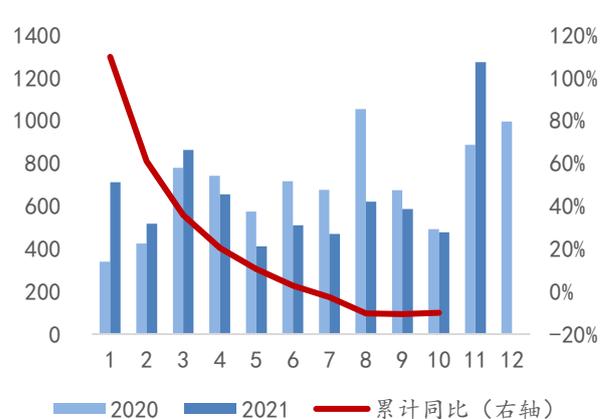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4: 近一年两融余额走势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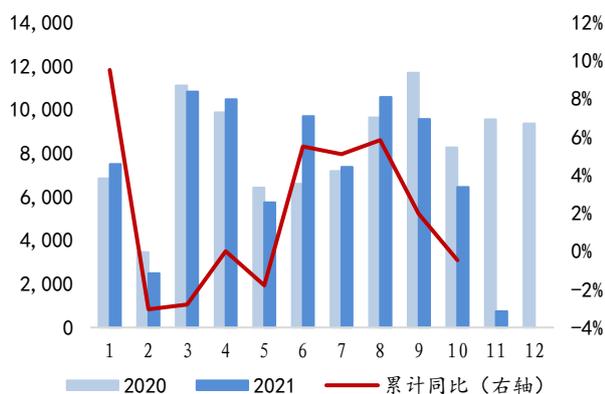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5: IPO 承销金额 (亿元) 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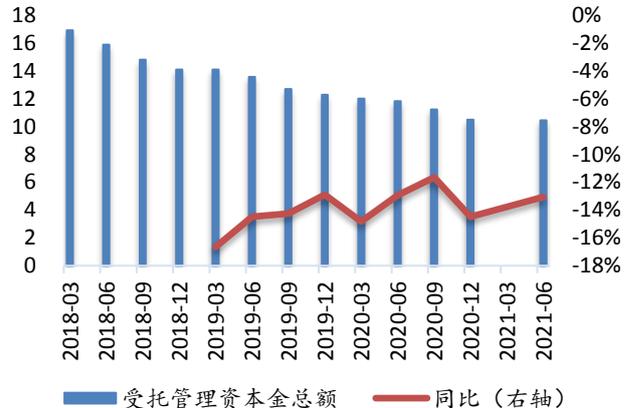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6: 增发承销金额 (亿元) 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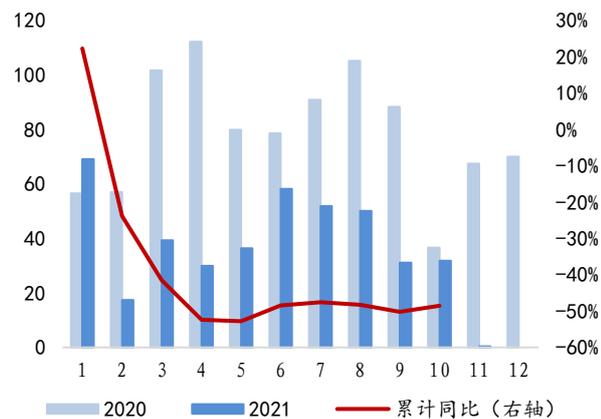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7: 债承规模 (亿元) 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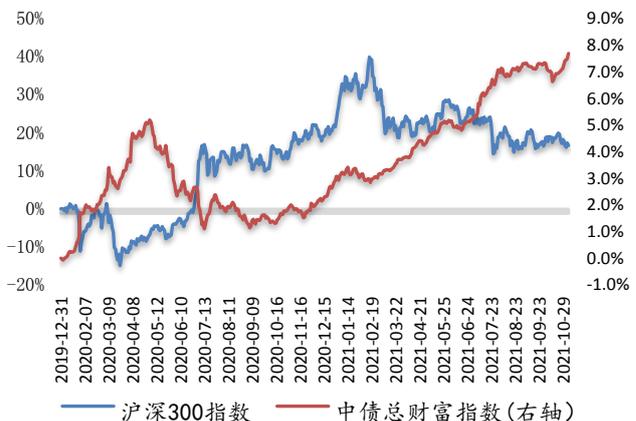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8: 券商受托管理资本金规模 (万亿元) 与增速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9: 券商集合资管产品各月发行情况 (亿份)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图 10: 股、债基准指数涨幅走势


数据来源: wind、中航证券研究所

行业动态

行业政策

11 月 2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会员管理规则(试行)》2 件基本业务规则及 31 件细则指引指南。同时发布的 31 件细则指引指南涵盖发行上市、融资并购、公司监管、证券交易、会员管理等方面。相关规则总体延续了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行之有效的制度安排,并按照试点注册制、上市公司监管和交易所职责相关的上位法进行了调整优化。

11 月 4 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向各大证券公司下发《关于开展证券公司量化交易数据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券商在次月前 3 个交易日,按月度报送量化交易数据信息,包括自营和资产管理业务,首次报送工作必须于 11 月 5 日 18:00 前完成。

11 月 5 日,证监会发布《证券期货业数据模型 第 3 部分:证券公司逻辑模型》《证券期货业经营机构内部应用系统日志规范》2 项金融行业标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证监会表示,下一步将继续推进资本市场信息化建设,着力做好基础标准制定工作,促进行业数据标准统一,不断夯实科技监管数据基础。

公司公告

华安证券（600909）：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11月3日，华安证券公布公告，安徽出版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79,973,297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2.35%。安徽出版集团本次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6,000,000股，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天风证券（60116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

11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A股股份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本次回购A股股份情况公告如下：公司首次回购A股股份数量为10,422,21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203%，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3.85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3.8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9,845,89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华泰证券（601688）：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资收到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11月4日，华泰证券公布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香港子公司增资有关事项的函》（机构部函[2021]3320号）。根据该函，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收悉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资14亿港元，其中约8亿港元用于财富管理和经纪业务，约6亿港元用于FICC销售及交易业务。

长江证券（00078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的公告

11月4日，长江证券发布公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92.53亿元，借款余额为672.21亿元。截至2021年10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794.2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121.99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41.7%，超过40%。

东方财富（300059）：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券持有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11月5日，东方财富公布公告，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实先生通知，其实先生于2021年10月18日至2021年11月4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东财转3”共计15,830,001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2%。

➤ 建议关注

广发证券（公司控股广发基金并参股易方达，盈利能力突出，财富管理业务发展较好，公司分类评级为AA，有利于公司创新业务开展和进一步推进财富管理转型。）

兴业证券（公司在财富管理和主动管理转型成效显著，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速超50%，业绩表现超预期。）

➤ 风险提示

监管加强、政策风险、市场波动

投资评级定义

我们设定的上市公司投资评级如下：

- 买入：未来六个月的投资收益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10%以上。
- 持有：未来六个月的投资收益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10%~10%之间。
- 卖出：未来六个月的投资收益相对沪深300指数跌幅10%以上。

我们设定的行业投资评级如下：

- 增持：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高于同期沪深300指数。
- 中性：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与同期沪深300指数相若。
- 减持：未来六个月行业增长水平低于同期沪深300指数。

分析师简介

薄晓旭，SAC 执业证书号：S0640513070004，金融学硕士，中航证券研究所非银行业研究员。

分析师承诺

负责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每一位证券分析师，在此申明，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分析师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风险提示：投资者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免责声明：

本报告并非针对意图送发或为任何就送发、发布、可得到或使用本报告而使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违反当地的法律或法规或可致使中航证券受制于法律或法规的任何地区、国家或其它管辖区域的公民或居民。除非另有显示，否则此报告中的材料的版权属于中航证券。未经中航证券事先书面授权，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复印本报告的材料、内容或其复印本给予任何其他人。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及材料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他金融票据的邀请或向他人作出邀请。中航证券未有采取行动以确保于本报告中所指的证券适合个别的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而中航证券不会因接受本报告而视他们为客户。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中航证券认为可靠，但中航证券并不能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中航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除非该等损失因明确的法律或法规而引致。投资者不能仅依靠本报告以取代替行使独立判断。在不同时期，中航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及该等报告仅反映报告撰写日分析师个人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为免生疑，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航证券及关联公司的立场。

中航证券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参与或投资本报告所提及的发行人的金融交易，向该等发行人提供服务或向他们要求给予生意，及/或持有其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中航证券于法律容许下可于发送材料前使用此报告中所载资料或意见或他们所依据的研究或分析。